

## 合同审核

项目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项目
合同名称	栾川山水文苑城市展厅租赁合同
合同价	204,000.00
币种汇率	币种：人民币 汇率：1.00000000
暂估金额	204,000.00
合同类型	综合类合同
合作方	芦晓琪 类型：营销类
合同种类	其他合同
经办部门	集团公司->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->栾川山水文苑项目->招采成本部
经办人	王恒
第三方	
开发单位	地上
工期	
形成方式	

款项类型	费用项
承包范围	<p>甲方同意将位于西工区中州中路427号租赁给乙方栾川县浩德颐康文旅有限公司使用，出租门面房的建筑面积约为180m<sup>2</sup>，用于办公使用。</p> <p>租赁期限自2021年10月06日起至2022年10月06日止，共计12个月。其中，2021年9月16日至2021年10月05日为装修免租期，乙方不需支付装修免租期时间内的租金。如甲方未能在9月16日前交付房屋，则装修时间以实际交付房屋之日起，顺延20天作为装修免租期，约定租赁期限起止时间也相应顺延</p>
合同概述	<p>租金支付：合同签订后7日内一次性支付6个月租金合计人民币金额（大写）壹拾万零贰仟元整（人民币小写：102000元），押金人民币金额（大写）壹万柒仟元整（人民币小写：17000元），6个月租金到</p>

	期后乙方应在到期之日前15日支付下一期租金人民币金额（大写）壹拾万零贰仟元整（人民币小写：102000元），合同期满保证房屋设施完好，押金无息退还。
付款方式	
质量要求及保修约定	
备注	